岘政发[2020]37号

岘山镇人民政府

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岘山镇位于衡阳县西南部，东接西渡，南抵衡南，西至井头，北临演陂。全境西高东低，武水河穿境而过，总面积156.61平方公里，南北长17公里，东西宽27.5公里，辖28个行政村、2个居委会，658个村（居）民小组，总人口67381人，总户数19620户，耕地面积55110亩。

岘山镇政府系县人民政府下辖的一个乡镇行政单位，级别为正科级。内设党政综合办公室（加挂统计管理办公室和民政事务办公室牌子）、经济发展办公室、食品药品安全和安全生产监管办公室、综合治理办公室、人口和计划生育办公室；另设9个事业机构，即农机服务站、农技服务站、动物防检服务站、水利管理服务站、文化综合服务站、人口与计划生育服务站、农村经营管理站、民营经济和信息化管理服务站、林业管理站。

**（二）人员编制情况**

岘山镇政府2019年编制数143个，其中镇机关行政编制 52个，事业编制91个；实际在职人数137人，其中镇机关36人，站所在岗人员62人，临时人员4人，停职留薪人员35人。

另财政所编制数20个，实际在职人员20人，财政所人员编制在县财政局，工资福利等费用在岘山镇政府开支。

**（三）部门职责**

1、负责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各项法律法规在本行政区域内的宣传、贯彻、落实，加强基层党组织和政权建设，为本地经济的发展和社会稳定提供政治、社会环境和组织保障。

2、负责制定本行政区域内经济建设和各项社会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依法管理经济和社会事务，促进两个文明建设。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民主和法制建设工作，维护和保障公民的社会合法权益。

3、负责党委、人大主席团、人民政府、政协联络工委、纪律检查委员会、人民武装部及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的日常工作。

4、负责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四）年度工作计划**

根据岘山镇政府《2019年工作计划》，2019年岘山镇政府工作目标为：

1、聚焦产业兴旺，实现提质增效。大力发展以油茶、金槐、八月果、杨梅、冬枣等特色农林种植产业，打造油茶产业示范片，继续推进甲鱼养殖、山黄鸡养殖、桂鱼养殖、小龙虾养殖等特色养殖业，继续发挥檀山西甜瓜、长永再生甲鱼等品牌效应，积极发展新型特色种养业，带动镇域农、林、牧、渔经济发展，开拓新市场。

2、推进项目建设，发挥镇域新优势。深入美丽乡村建设，加大乡村规划编制力度；深入开展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工作，党委、政府计划全年新增城乡建设用地1300余亩；大力发展生态旅游，推动织女湖湿地公园建设，打造互通式生态旅游线路，着力打造一批功能完备、设施齐全、旅游避暑的休闲特色村庄，积极发展乡村旅游。

3、聚焦精准扶贫，打好攻坚新战役。2019年岘山镇预计脱贫贫困户132户445人，除民政兜底和全家无劳动能力户全部脱贫摘帽。今年继续抓好行业扶贫，突出抓好产业扶贫、健康扶贫、教育扶贫、兜底扶贫，不断提高帮扶效果和脱贫质量，继续实行贫困户全覆盖帮扶。

4、聚焦民生福址,提升人民群众幸福指数。贯彻落实民政、残联、教育等社会救助工作，加大助残、助孤、助学、助困力度。继续实施好新农合、新型农民养老保险和失地农民养老保险工作，确保各项惠民政策落到实处。继续加快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搞好农村环境卫生整治。继续推进计生、卫生、文化、工青妇等其他各项社会事业协调发展，促进群众幸福指数再上新台阶。

5、聚焦底线工作，统筹做好各项工作。定期开展安全生产大排查、大督导、大整治行动，确保不发生较大及以上安全事故。深入开展平安创建活动，加大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力度，做好普法宣传教育工作，常态性开展“七五”普法教育，全面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和新一轮禁毒人民战争。

6、聚焦党的建设，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计划创建“五化”示范支部10个，达标支部16个，完成40%的创建目标，力争2020年所有支部“五化”创建达标，并对已达标支部进行巩固提升。

**（四）2019年度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2019年岘山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如下：

1、人员经费按相关政策及时发放到位。

2、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保障机关正常运转经费。

3、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作用，优先保障民生项目，确保民生支出及时到位。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2019年年初本级预算收入2365.4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090.23万元，基金预算拨款275.25万元；2019年决算总收入2365.4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090.23万元，基金预算收入275.25万元。

2019年年初预算支出2046.7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99.41万元,项目支出47.30万元；2019年决算支出为 2046.7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99.41万元,项目支出47.30万元；

2019年年末结转和结余318.7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结转和结余318.77万元，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0万元。基本支出结转和结余主要系村级基础设施建设、水利建设等专项资金因村级项目建设未完成尚未拨付。

**（一）基本支出**

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2019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999.41万元，分别为工资福利支出924.11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90.17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941.74万元,对企业的补助支出43.39万元。

**（二）项目支出**

我镇2019年项目支出为47.30万元，项目属性为非基建项目。

**（三）“三公经费”使用和管理情况**

**1、2019年“三公经费”支出总额情况**

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89,000.00元，决算支出76,000.00元，其中公务接待费支出51,000.00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5,000.00元；因公出国费用无支出。三公经费具体明细如下：

金额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费用项目** | **本年预算** | **本年决算** | **结余/超支** |
| 公务接待费 | 59,000.00 | 51,000.00 |  |
| 公车运行维护费 | 30,000.00 | 25,000.00 |  |
| 因公出国费用 |  |  |  |
| 合 计 | 89,000.00 | 76,000.00 |  |

**2、与上年度比较“三公经费”总额控制情况**

与上年比较，三公经费总额减少13,000.00元，降幅14.6%。具体明细如下：

金额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费用项目** | **本年决算金额** | **上年决算金额** | **增减额** | **增减率(%)** |
| 公务接待费 | 51,000.00 | 59,000.00 | -13,000.00 | -14.6 |
| 公车运行维护费 | 25,000.00 | 30,000.00 |  |  |
| 因公出国费用 |  |  |  |  |
| 合 计 | 76,000.00 | 89,000.00 | -13,000.00 | -14.6 |

**（四）部门整体支出组织及管理情况**

**1、部门整体支出组织情况**

为推进岘山镇财政所财务精细化管理工作，进一步加强岘山镇财政资金的监督管理，岘山镇政府设立了财政资金监管工作领导小组，镇长任组长，人大、纪委书记任副组长，财政所长、副所长等任组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财政所长兼任办公室主任，由财政所副所长专门负责镇财政资金的日常监督管理工作。

**2、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情况**

为规范和加强收入、支出、资产等管理，我镇制定了《财政财务管理制度》、《岘山镇村级工程建设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合同管理管理制度》、《政府采购管理制度》、《财务收支管理制度》等制度，规范了资金使用范围和用途，明确了各项费用报销内容及范围、程序及标准、审批权限等。上述制度规定得到了较好地执行。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为加强项目管理，提高工程质量，保证建设项目进度，控制建设项目成本，防范商业等舞弊行为，我镇制定了《岘山镇村级工程建设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岘山镇重大项目集体决策制度实施细则》等制度，明确了项目资金管理的职责分工，对专项资金的使用进行了规范。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

**（一）综合评价结论**

2019年，岘山镇政府履行政府赋予的职能职责，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省、市、县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生态立县、项目兴县、文化强县”三大战略目标，进一步解放思想，凝聚力量，抢抓机遇，真抓实干，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各项绩效指标均达到了预期效果。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我镇2019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92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详见附件1。

**（二）综合评价情况**

**1、持续推进脱贫攻坚工作**

岘山镇建档立卡贫困户共940户2991人，2014年至2018年脱贫726户2428人，2019年共脱贫157户495人，未脱贫57户68人。通过“大清查大整改大提升”活动中为贫困户解决政策落实问题，包括危房改造、低保保障、就业扶贫、残疾人保障等问题775条。通过全镇上下共同努力，2019年度我镇在迎接省、市扶贫考核中取得优异成绩。

**2、突出社会保障，各项社会事业协调推进**

一是2019年共发放补贴资金种类58项，共发放惠农资金 2756.95 万元。二是全面贯彻落实社会保障机制。其中城镇低保19户29人，农村低保579户1035人，全镇特困供养人员492人，其中敬老院特困供养人员30人，重特大病种及低收入家庭医疗救助 62人。三是文体、教育事业成绩斐然。继续落实师德师风和学生德育教育，办学条件进一步改善，教育扶贫效果显著；成立新时代文明实践所和文明实践志愿队，积极推动乡村文化振兴。四是卫计、医疗事业稳步发展。2019年度全镇人口出生648人，出生率9.17‰，计划生育率90.43%，性别比114；健康扶贫工作有序开展，建立健康档案 62256人份，对全镇开展家庭医生免费签约服务，其中签约建档立卡贫困人员2959人。五是圆满完成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其中法人单位登记183个，个体户2977个。六是大力清收农商行不良贷款，2019年共收缴农商行不良贷款260万余元，收缴基金会欠款1.9万元。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绩效理念有待加强**

因业务水平有限，我镇在填制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时，指标设立不够细化量化，且未设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等项目效益指标，预算绩效目标申报及自评工作亟待完善。

**（二）****决算编制欠准确**

因业务水平有限，决算编制支出类别上理解不够，比如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在日常业务操作时容易出错。 随着对预、决算编制工作水平要求越来越高，数据编制要求越来越精准、规范；时间紧、任务大；加之现行决算工作与实际账务处理工作间衔接还存在一定差异；会计人员业务明显增加，加之业务操作水平有限，实际操作中确实感到力不从心 。

1. **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一）加强预算绩效评价基础工作**

强化项目绩效自评组织工作，年初申报预算时将绩效目标编入年度预算，填报项目申报表，且绩效目标指向明确、具体细化、合理可行。

**（二）推进财务管理**

一是加强会计核算，不断提升单位财务管理人员的专业能力和综合素质，提高财务管理效率，避免出现科目核算欠准确的情况；二是健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体系，规范单位财务行为。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财务严格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

**（三）加强决算编制工作**

严格按照本年度具体资金使用情况，对预算执行进行总结，正确编制决算支出，确保决算数字真实真确，严禁估算，避免出现存在结转和结余而未能体现的情况。

附件1-2：2019年度岘山镇人民政府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附件3：财政支出绩效自评意见

岘山镇人民政府

二0二0年五月二十八日

附件1-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 2019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岘山镇人民政府 填报时间：2020-5-28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分值 | 三级指标 | 分值 | 评分标准 | 评价 得分 | 评分依据或扣分原因 |
| --- | --- | --- | --- | --- | --- | --- | --- |
| 投 入 (15分） | 目标设定 | 6 | 绩效目标合理性 | 3 | ①目标符合发展总体规划，1分；②目标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1分；③目标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1分。 | 3 | 符合①-③条 |
| 绩效指标明确性 | 3 | ①目标细化、指标值量化，1分； ②目标与年度任务或计划数相对应，1分； ③目标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1分。 | 2 | 指标设置不够细化量化。 |
| 预算配置  | 9 |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 2 | 以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100%，计2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 2 | 100% |
| “三公经费” 变动率 | 3 | 变动率≤0，计3分；“三公经费”＞0，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3分，扣完为止。 | 3 | 0 |
| 重点支出安排率 | 4 | 重点支出安排率≥90%，计4分；；80%（含）-90%，计3分；70%（含）-80%，计2分；60%（含）-70%，计1分；低于60%不得分。 | 4 | 92% |
| 过 程(40分) | 预算执行  | 16 | 预算调整率 | 3 | 预算调整率=0，计3分；0-10%（含）计3分；10-20%（含）计2分；20-30%（含）计1分；超出30%不得分。 | 3 | 0 |
| 支出进度 | 3 | 每发生一个项目未完成进度要求完成资金下达的扣0.5分，扣完为止。 | 3 | 资金拨付及时。 |
| 结转结余 | 3 | 无结余，3分；有结余但不超过上年结转，2分；每超过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 3 | 无结余 |
| 公务卡刷卡率 | 2 | 公务卡刷卡率达60％以上的，计2分。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公务卡刷卡率=公务消费刷卡支出/授权支付额度×100%） | 0 | 乡镇没有启用公务卡 |
| “三公经费” 控制率 | 3 | 以100%为标准。控制率≤100%，计3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 | 3 | 100% |
| 政府采购执行率 | 2 | 100%计满分，每低于1个百分点扣0.2分。 | 2 | 100% |
| 预算管理  | 15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3 | ①已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1分；②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1分； ③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分。 | 3 | 符合①-③条 |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7 |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4分。出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大额现金支付、违规借出(占用)、乱发滥补、虚报冒领，转嫁支出、乱开户乱存放、私设小金库等违规行为，酌情扣分，扣完为止。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分；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1分；④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1分。  | 7 | 符合①-④条 |
| 预决算和基础信息公开性 | 5 | ①预决算信息公开内容合规，1分；时限合规，1分； 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1分；完整，1分；准确，1分。 | 5 | 符合①-②条 |
| 资产管理  | 9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3 | ①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1分；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1分； ③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分。 | 3 | 符合①-③条 |
| 资产管理安全性 | 5 | ①资产保存完整，1分；②资产配置合理，1分；③资产处置规范，1分；④资产账务管理合规，帐实相符，1分；⑤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每出现一项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 5 | 符合①-⑤条 |
|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 | 每低于100%一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 1 | 固定资产利用率100%。 |
| 产 出 及 效 果（45分） | 职责履行  | 20 | 实际完成率（产出数量） | 10 | 方案一：按政府目标管理考核情况计分。纳入政府目标管理考核的单位，按县考核办考核结果，优18～20分、良12～17分、合格6～11分、不合格0～5分。方案二：按预期目标实现程度计分。未进行政府目标管理考核的单位，以本部门年度工作任务为预期目标，细化成相应的个性化指标。预期目标完成率、完成及时率和质量达标率达到设定目标值计18～20分，低于设定目标值，酌情扣分。 | 17 | 岘山镇 2019年目标管理绩效考核为良好乡镇。 |
| 完成及时率（产出时效） | 5 |
| 质量达标率（产出质量） | 5 |
| 履职效益  | 25 | 经济效益 | 15 | 履行职责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各单位应根据部门实际并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 13 | 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好 |
| 社会效益 |
| 生态效益 |
| 行政效能 | 2 | 部门改进文风会风，加强经费及资产管理，推动网上办事，提高行政效率，降低行政成本效果较好的，2分；一般1分；无效果或者效果不明显0分。 | 2 | 行政效能较好 |
| 社会满意度 | 3 | 以调查问卷为依据，员工满意度≥95%计3分；每低5%扣0.5分，满意度＜75%计0分。 | 3 | 96% |
| 5 | 以调查问卷为依据，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95%计5分；每低5%扣1分，满意度＜75%计0分。满意度=满意人数/被调查人数×100% | 5 | 97% |
| 总 分 | 100 | 　 | 100 |  | 92 |  |

备注：如部门（单位）根据本部门实际情况修改调整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则须相应修改调整本表中的对应部分。

附件3：

财政支出绩效自评意见

|  |  |  |
| --- | --- | --- |
| 目标完成情况概述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 |
| 1、人员经费按相关政策及时发放到位2、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保障机关正常运转经费；3、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作用，优先保障民生项目，确保民生支出及时到位。 | 1、基本支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2、“三公经费”控制率100%；3、持续推进脱贫攻坚工作，2019年度我镇在迎接省、市扶贫考核中取得优异成绩；4、突出社会保障，各项民生支出及时到位，社会事业协调稳步推进。 |
| 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 92 | 综合评价等级 |  |
| 评价人员 | 姓 名 | 单位及职务/职称 | 签 字 |
|  |  |  |
|  |  |  |
|  |  |  |
|  |  |  |
| 评价组组长意见：评价组组长（签字）： 年 月 日 |
| 部门（单位）意见： 部门（单位）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
| 财政局归口业务股室意见： 股室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

填报人（签名）： 联系电话：